**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共同實驗室**

**儀器使用申請書**

**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請人** |  | **系所** |  |
| **實驗室** |  | **聯絡電話**  **及分機** |  |
| **預約**  **使用時間** |  | **E-mail** |  |
| 1. 借用儀器： 2. 樣品名稱、數量： 3. 樣品簡述： | | | |

**使用須知:**

1. 可於二周前線上預約借用，欲更改或取消預約，最遲請於三日前通知。
2. 超過預約時間一小時未上機，得將此時段安排給其他需要上機者。
3. 若借用儀器需先開機預熱，預約使用時間以開機時間起始。
4. 使用人須小心操作儀器，並於使用後在登記簿上確實登記，若儀器損壞，請即刻告知管理人員，若非自然耗損須負賠償責任。
5. 若預約之使用時間非上班時段，借用單位需負儀器使用全責。
6. 請共同維持環境整潔與公共安全。

**指導老師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